

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2年12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2年12月12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0名。公司董事长钱雪松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中航沈飞总会计师的议案》

《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会计师、董事会秘书及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22-062）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中航沈飞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《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会计师、董事会秘书及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22-062）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中航沈飞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《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会计师、董事会秘书及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22-062）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13日